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  
2025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

2026 年 4 月 9 日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本县环境保护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协同县政府有关部门制订本县与环境保护相关的经济、技术、资源配置和产业政策，组织对本县重大经济政策的环境影响评估。

2. 拟定并组织实施本县环境保护规划和计划，参与制定本县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国土开发规划、区域经济开发规划、产业发展规划。参与审批乡镇建设总体规划。负责本县环境统计和环境信息工作，编报县级环境质量报告书。负责管理全县环境保护档案。

3. 监督实施环境保护国家标准和湖南省地方标准（环境质量标准、污染物排放标准、环境方法标准）和环境保护行业标准。

4. 负责本县大气、水体、土壤的环境保护，统一监督管理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粉尘、恶臭气体、放射性物质、有毒化学品以及噪声、电磁辐射等污染防治工作。负责执行国家禁止（或严格限制）建设的重污染项目名录和有毒化学品优先控制名录。监督企事业单位污染处理设施正常运转，查处各类违法排污行为。查处本县地域间环境污染纠纷。查处本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处理涉及本县环境污染纠纷。

5. 负责监督本县自然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全县

生态保护规划，对全县生态示范区建设实施监督、管理。监督全县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对县内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资源开发活动。

6. 负责实施本县污染物排放申报登记及排污许可证、排污收费、环境影响评价等八项环境管理制度，审批本县权限内的开发建设项目、技术改造项目和区域开发建设项目的环 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并实施环保“三同时”管理，协调城市环境综合整治，组织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7. 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技术政策，组织本县环境科学技术研究，引进推广环保先进技术及产品，推动本县环保产业发展。

8. 统一组织全县环境监测，调查和掌握全县环境状况和发展趋势，提出改善措施。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发布全县环境质量公报。监督执行环境监测制度，组织建设本县环境监测网络。指导县环境监测站的计量认证和质量保证工作。

9. 组织、指导本县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协同有关部门搞好中、小学校的环境教育。推动公众和非政府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10. 组织开展县内（外）环境区域合作与交流。指导与协调各乡镇环保工作。

11. 负责指导全县环保队伍建设。

12. 完成上级环保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13.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人员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编制人数 71 人，较上年度增加 0 人，年末实有人数 64 人，较上年度增加 2 人。

## （三）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内设股室 12 个（含 1 个副科级单位，含一个副股级单位），分别为：财务股、综合协调股、水生态环境股、土壤生态环境股、办公室、政工人事股、大气环境股、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股、法制与宣传教育股、自然生态保护股、安化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安化生态环境监测站。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50.00 万元，基本支出 950.0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730.1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6.85%，主要包括：人员工资、五险一金等支出；公用经费 219.90 万元，占基本支出 23.15%，办公费 19.62 万元、印刷费 3.15 万元、水费 0.31 万元、电费 5 万元、邮电费 4.48 万元、差旅费 65.21 万元、维修费 0.25 万元，会议费 0.4 万元、培训费 1.67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1 万元、劳务费 15.39 万元、委托业务费 1.95 万元，工会经费 23.9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3.9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6 万元。

## **(二) 项目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计 0 万元，其他资金项目支出 1445.72 万元，其中委托监测费 169.52 万元、非道路移动机械抽测工作 15 万元、招标代理服务费 2.4 万元、2025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海螺 128 万）68 万元、安化县饮用水源项目 4.13 万元、大福镇孟家村历史遗留锑钒矿废渣污染源头管控项目 362.78 万元、白羊社区历史遗留锑矿开采废渣污染源头管控项目 521.39 万元、清塘镇洪水冲金矿历史遗留废渣污染源头管控项目 262.50 万元、农村环境整治（河堤修复）40 万元。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 **(一) 资产管理情况**

本单位按时完成资产月报表和固定资产年报的上报工作，及时对固定资产进行入账，并录入固定资产系统。

### **(二) 工作开展情况**

1. 蓝天保卫战深入推进。紧扣空气质量改善目标，全年印发

《安化县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工作要点》等系列文件 9 份，召开专题部署会 3 次、调度会 15 次，层层压实工作责任。各级各部门完善工作机制，明确工作目标，开展六大专项行动，扎实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十查十做”；县蓝天办工作专班坚持统筹调度、排查交办、督查整改，强化内源管控；强化秸秆禁限烧宣传与巡查，落实三级干部分片包干责任制，有效遏制露天焚烧现象。元旦、春节、清明节、中元节期间，通过多渠道宣传引导文明祭祀，杜绝祭祀活动引发的污染天气。2025 年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 2.669，在全市排名第 1，优良天数达 346 天，空气质量优良率为 94.8%，PM2.5 平均浓度为 28.1 微克/立方米。

2. 碧水保卫战扎实有效。严守水环境质量底线，全 2025 年 1-12 月，8 个省控断面水质均值达 II 类，县级城市集中式饮用水和“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为 100%，全部满足考核要求。强化饮用水源地保护，不定期开展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检查、监测，4-8 月对重点水源地及断面开展每月 2 次的蓝藻水华加密监测，防范水环境风险。深入推进入河排污口整治，新增系统录入排口 244 个，完成 201 个排口溯源与监测，形成“一口一策”整治清单，4 个入河排污口年度整治任务全部完成销号；推动 6 家重点单位完成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

3. 净土保卫战成效显著。全力推进土壤污染防治，完成 4 个中央资金支持的土壤污染防治项目招投标并开工，申报中央土壤

污染防治资金项目 3 个、争取资金 3670 万元，谋划“十五五”土壤防治项目 17 个。扎实整改中央及省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有效推进尾矿库渗滤液外排、资江流域锑污染等重点难点问题，清塘铺镇寺溪锑钨矿区等历史遗留废渣管控项目通过竣工验收。深化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落实种植结构调整面积 1.22 万亩，改良轻中度受污染耕地 60222 亩；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94.79%，严格建设用地风险管控，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 100%。加强重金属污水处理运行监管，对 13 座重金属污水处理厂实施百分制绩效考核，推动“按效付费”，多次协调争取运维资金，保障设施稳定运行；完成 660 个固体废物倾倒点位排查，完成 3 处问题整改并销号，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持续保持 100%。

4. 紧盯问题整改，生态环境治理不断深化。县生环委及办公室全年共发文 29 件，下达交办函 50 件、督办函 4 件、提示函 9 件，以挂图作战方式推进问题整改。全县上下全力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积极化解一批历史遗留、长期未能解决的生态环境领域“老大难”问题和深层次矛盾，取得了实质性进展。2025 年，安化县在污染防治攻坚战中，围绕突出环境问题整改、移动源污染防治标志性战役、洞庭湖总磷污染控制与消减攻坚行动、入河排污口整治等核心任务精准发力，全力以赴推进各项攻坚工作，基本完成省级下达的硬性指标，攻坚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效。55 项省定任务已全部完成，完成率达 100%，销号工作正稳步推进。

益阳市贯彻落实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共反馈安化问题 12 个，现已完成 7 个问题的销号，剩余 5 个问题正在按序时进度推进整改（2026 年需整改两个问题，分别为建筑垃圾混堆乱倒、历史遗留废渣治理迟缓；2027 年需整改两个问题，分别为水环境基础设施短板明显、乡镇污水处理厂普遍存在管网建设不完善、设施运行效率不高的情况；另有 1 个需立行立改并长期坚持整改的问题，即思想认识不到位）。2025 年需完成整改突出环境问题任务 19 个，已全部完成。

## 5. 强化监管执法，环境治理效能全面提升

（1）**执法监管精准有力。**紧紧围绕年度重点任务，持续强化生态环境监管执法，推动环境治理效能全面提升。通过加强日常检查，累计检查工业企业 436 家次，立案 32 件，处罚金额达 67.913 万元；深入开展蓝天、碧水保卫战等专项执法，检查涉气企业 363 家次、涉水企业 192 家次，推动问题整改与立案查处同步落实；联合多部门开展砂石、混凝土等行业整治，拆除违规设备与站点，有力震慑环境违法行为；扎实推进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完成废渣清运、污水处理厂投运等重点任务；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完成抽查任务 19 项，检查企业 77 家次；高效处置环境信访投诉 148 件，办结 148 件，办结率达 100%，妥善解决群众关切的生态环境问题。全年执法工作系统推进、精准发力，为实现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奠定了坚实基础。

(2) 执法规范化水平持续提升。全年规范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38 件, 下达决定书 32 份, 所有案件依法公开且无一复议诉讼, 执法公信力持续巩固。深入推进“查处分离”改革, 优化办案流程, 强化法制审核监督, 执法规范化水平有效提升。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稳步开展, 全年结案 4 件并推动多部门协同机制建设。大力清理执法积案, 成功追缴罚款 14.5 万元, 维护了执法权威。同时围绕重要节点积极开展法治宣传, 普及环保法律法规, 社会法治意识不断增强, 为生态环境执法提供了坚实的法制保障。

6. 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不断强化。持续强化源头管控与全过程监管, 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体系不断健全。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制度, 全年审批项目 23 个, 依法审批率达 100%, 完成登记表备案 107 个, 实现了环境准入的规范高效。全面推进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全覆盖, 加强证后管理, 完成新申请、变更及年度报告审核共计 47 家次, 企业持证排污、按证管理意识显著增强。深化排污权有偿使用与交易, 积极催缴费用 43.28 万元, 协助多家企业完成指标购买与出让, 市场机制作用有效发挥。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主动服务招商引资项目, 压缩审批时限, 开展面对面指导, 助力项目快速落地, 企业满意度不断提升。通过严格准入、强化许可以及优化服务多措并举, 为协同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与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提供了坚实支撑。

7. 夯实技术支撑, 监测服务能力稳步提升。监测工作精准规

范，配合完成省控断面、饮用水源地采样任务，常态化跟踪空气、水质自动站运行数据，对红岩水库等重点区域开展水质异常溯源排查；通过公开招标选定 3 家专业监测公司，承担饮用水水源地、污水处理厂、重点排污企业等多项核心监测，建立“原始记录溯源”制度，确保数据公信力；针对资江流域镉污染实施专项加密监测，为精准防控提供依据。监测能力持续加强，制定实施《能力提升培训方案》，开展政治与业务全方位培训，全员通过省市持证上岗考核，持证率达 100%；强化自动站点管护，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完成空气站 UPS 电源更换，保障稳定运行；完成“双随机一公开”指出的 4 项问题整改，顺利通过省级联合检查，完善仪器检定与质量管理制度，构建全流程质量管控体系。

## **七、统筹规划引领，长远发展基础不断夯实**

### **（一）考核工作成效显著**

除生活污水处理厂进水生化需氧量浓度指标存在一定扣分风险外，其余省、市考核指标均处于可控范围。积极推进市政府大抓落实督查激励相关工作，大气方面有望争奖。

### **（二）规划编制有序推进**

高位推进“十五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组织专题研讨论证，广泛征集部门意见，不断优化完善规划内容，确保其具备科学性、前瞻性与可操作性。同步谋划“十五五”县域污染防治项目，结合安化实际开展调研评估，精准做好项目包装和申报管理，目

前规划初稿已完成。

### **(三) 财务管理严格规范**

在预算缩减的背景下，严格执行《政府会计制度》，全年预算执行率与国库集中支付率均达 57.84%， “三公”经费大幅下降。顺利完成 1527 笔经济业务财务处理，实现账证、账账、账实“三相符”，财务档案归档及时率 100%。持续优化报销流程，线上审批率超过 98%，坚决杜绝无依据、超标准报销，规范完成决算编报与下年度预算编制。

### **(四) 法治宣传广泛开展**

围绕“六五”环境日、宪法宣传周等节点，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普及活动；参与全县“三下乡”集中示范，宣传环保知识。按时完成宣传资料订阅，配合媒体做好政策与成效宣传，认真落实联点村禁毒宣传督导任务，每月完成禁毒宣传报道工作。

### **(五) 其他工作圆满完成**

积极服务县内专项工作，配合矿产建材、旅游等重点产业链建设，为多个项目出具选址意见。高效完成市县及局党组交办的各项临时任务，确保各项工作协同推进、全面落实。

## **八、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工作意识淡薄，主要体现在：一是部门年度预算编制当中绩效目标意识不够；二是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利用欠充分。

## 九、下一步改进措施

- (1) 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
- (2) 提高认识，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 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进一步增强了单位的绩效评价主体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我单位将进一步制定部门绩效管理办法及项目工作实施方案，建立长效机制，促进单位规范使用项目资金。

##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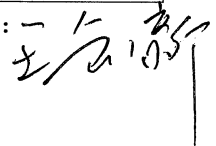
无

-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5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71	64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4 年决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2025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27.9564	24	1.1102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0	0	0
其中：公车购置			
公车运行维护	0	0	0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27.9564	24	1.1102
项目支出：	598.5		1445.72
1、业务经费	29.73		
2、运行维护经费			
3、本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568.77		1445.72
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调整（县级）	19.8		
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县级）	50		44.13
善溪村农村生活污水项目（县级）	40		
地下水监测井（县级）	22.66		
扶贫帮扶与乡村振兴	2.9		
委托监测费（县级）	252.2		169.52
防治污染综合	156.65		

党建经费	8.79					
非道路移动机械抽测工作（县级）	14.77					15
水库日常维护（县级）	1					
2025年中央大气资金						68
安化县大福镇孟家村历史遗留锑钒矿废渣污染源管控项目						362.78
安化县奎溪镇白羊社区历史遗留锑矿开采废渣污染源管控项目						521.39
安化县清塘镇洪水冲金矿历史遗留废渣污染源管控项目						262.5
招标代理服务费						2.4
公用经费：						334.49
其中：办公经费	50.38					45.11
水费、电费、差旅费	145.05					91.98
会议费、培训费	2.56					2.9
政府采购金额						194.4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515.75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5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sup>2</sup> )	实际规模 (m <sup>2</sup> )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控制率
	0.00	0.00		0.00	0.00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落实过“紧日子”的各项要求，严格按照厉行节约中央的“八项规定”等文件，对会议、培训、招待等支出必须按照先审批后申请预算，严重禁止无预算超预算支出。					

填表人：谢慧 填报日期：2026.4.15 联系电话：18973767966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自评表										
预算部门名称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 预算 数 (万元)	全年执行 数 (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71.05	4690.88	2713.63	10	57.84%	5.78			
	接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一般公共预算:	949.99				其中:基本支出:		1267.91		
	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00				项目支出:		1445.72		
	其他资金	1763.64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水污染防治工作: 1、加强饮用水源管理, 确保辖区内饮用水源安全; 2、加强全县国控、省控考核断面监管, 及时发现解决问题; 3、完成年度治理项目工程; 4、完成市局下达的年度工作任务。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1、持续推进蓝天保卫战工作, 确保我县空气质量达到国家二级标准; 2、加强核技术利用单位的安全监管, 推进非道路移动机械的污染治理, 完成应急减排清单更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 对辖区土壤、固体废物、化学品污染防治监督管理; 监督指导受污染的土壤及矿山生态修复工作, 巩固石煤矿治理和资江流域安化段梯污染防治成效; 健全建设用地准入管理机制, 加强关停退出的污染场管理监督和污染管控。组织开展全县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 持续开展尾矿库环境污染防治; 启动“无废城市”建设试点申报。</p> <p>完成年度非税罚没收入征收任务 50 万元。</p>				已完成年度非税罚没收入征收任务 50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扣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税罚没收入	50	5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 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8	8		

	质量指标	PM2.5平均浓度	35	35	细颗粒物	8	8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12	12	反映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及时程度和效率情况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提高企业的环境保护水平。	提高	提高	通过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提高企业的环境保护水平。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严格执法,积极处置环境信访案件。	95	95	环境信访案件处置数/环境信访案件受理数*10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系统稳定性明显提升,人居环境进一步改善	改善	改善	生态系统稳定性明显提升,人居环境进一步改善	9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处理好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协同进步的关系	改善	改善	处理好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协同进步的关系	9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全县内污染防治工作的满意度	85	85	群众对全县内污染防治工作的满意度	7	7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2025年度预算资金下达数	财政2025年度预算资金下达数	财政2025年度预算资金下达数	财政2025年度预算资金下达数	7	7	
		社会成本指标	规范执法行为	规范	规范	规范执法行为	6	6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强化生态环境安全生产	提高	提高	强化生态环境安全生产	8	8	
	总分		95.78						

填表人: 谢慧 填报日期: 2026.4.15 联系电话: 18973767966 单位负责人签字: 